

关于
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立审计与风险
委员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	25 鲲鹏 01	债券代码:	524225.SZ
债券简称:	24 鲲鹏 04	债券代码:	148946.SZ
债券简称:	24 鲲鹏 03	债券代码:	148654.SZ
债券简称:	24 鲲鹏 02	债券代码:	148643.SZ
债券简称:	24 鲲鹏 01	债券代码:	148608.SZ
债券简称:	22 鲲鹏 K5	债券代码:	148115.SZ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2025 年 9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鲲鹏资本”或“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相关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5鲲鹏01、24鲲鹏04、24鲲鹏03、24鲲鹏02、24鲲鹏01和22鲲鹏K5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根据发行人近日披露的《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发行人发生重大事项如下：

（一）原监事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谢健	监事
朱衍强	监事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等内部决议，公司股东会议审议通过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修订）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修订）》，公司不设监事会、监事，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监事相关职权。

（三）所需程序及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及公司治理结构变动情况已经有权机构审议通过。截至发行人相关公告出具之日，前述事项工商变更登记等变更手续尚在办理之中。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取消监事会及监事,设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本次公司治理结构及人员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仍然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本次变动不会对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造成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鲲鹏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取消监事会及监事，
设立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